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301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东奥和投资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楼工程5幢（自编A、B、E、F-1、F-2，裙房连体）凉亭工程2幢 项目代码：2014-440117-47-03-802692
建设位置	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东风村河滨北路边
建设规模	住宅楼工程2幢（自编B、E，裙房连体），地上17层（部分15层、1层）：15654.59平方米；住宅楼工程3幢（自编A、F-1、F-2，裙房连体）、凉亭工程2幢，地上17层（部分15、1层）：22563.49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2692号、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2711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1）复4号、（2021）复5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司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时，对未建设的单体建筑门卫工程的情况，出具了承诺书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7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1月2日